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发展中长期规划，指导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城市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列入县域项目建设计划的的城市道路、给排水、城镇燃气、供热、污水和垃圾处理、园林绿化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住房保障和县政府安排的社会公益类项目的实施。负责全县建设工程项目抗震设防、消防设计审查备案等工作。负责县区城市建设管理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村镇建设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和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和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本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行使城市规划区与城市管理相关的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及其他领域的部分行政处罚权。负责县区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等工程建设和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占用等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政复议、投诉和应诉工作。负责查处、纠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的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负责城

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装备工作,负责县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县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包括5个职能股室,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住房和城乡建设市场监管股、城乡建设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市政公用股。

包括3个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房产服务中心、吉县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队。

包括3个下属企业,分别为建筑设计室、自来水公司、吉县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人员情况:机关在职人员31人,退休人员30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6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15.1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3.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566.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684.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60.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5.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30.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78.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278.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9278.72	总计	62	19278.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78.72	1927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3.58	73.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3.58	73.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 构	0.55	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6	35.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8.36	18.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0	16.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1	0.1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0.11	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9	1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3	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6	6.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566.46	11566.46					
21103	污染防治	11566.46	11566.46					
2110301	大气	103.85	103.85					
2110302	水体	11462.61	11462.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4.76	4684.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22.84	1122.84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01	190.0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932.84	932.8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 理	100.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 理	10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02.62	2102.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 设	533.46	533.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69.16	1569.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4.18	1244.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4.18	1244.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6	4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36	45.3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6	69.7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6	69.76					
213	农林水支出	460.79	460.79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	10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8.00	10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2.79	352.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2.79	35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73	345.7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4.96	314.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01.84	201.8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3	1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7	3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7	30.77					
229	其他支出	2130.30	2130.3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	21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	210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78.72	461.72	1881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8	73.03	0.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8	73.03	0.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55		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6	35.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6	18.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0	16.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1	0.1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1	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9	1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3	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6	6.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566.46		11566.46			
21103	污染防治	11566.46		11566.46			
2110301	大气	103.85		103.85			
2110302	水体	11462.61		11462.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4.76	341.83	4342.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22.84	341.83	781.01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01	179.54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32.84	162.29	770.5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02.62		2102.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33.46		533.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69.16		1569.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4.18		1244.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4.18		1244.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6		4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36		45.3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6		69.7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6		69.76			
213	农林水支出	460.79		460.79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		10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8.00		10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2.79		352.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2.79		35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73	30.77	314.9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4.96		314.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01.84		201.8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3		1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7	3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7	30.77				
229	其他支出	2130.30		2130.3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		21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		210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6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15.1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58	73.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10	16.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566.46	11566.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684.76	4569.64	115.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60.79	460.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5.73	345.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30.30	30.30	21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7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278.72	17063.59	2215.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278.72	总计	64	19278.72	17063.59	221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63.59	461.72	16601.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8	73.03	0.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8	73.03	0.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55		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6	35.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6	18.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0	16.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1	0.1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1	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9	1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3	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6	6.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566.46		11566.46
21103	污染防治	11566.46		11566.46
2110301	大气	103.85		103.85
2110302	水体	11462.61		11462.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69.64	341.83	4227.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22.84	341.83	781.01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01	179.54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32.84	162.29	770.5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02.62		2102.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33.46		533.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69.16		1569.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4.18		1244.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4.18		1244.18
213	农林水支出	460.79		460.79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		10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8.00		10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2.79		352.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2.79		35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73	30.77	314.9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4.96		314.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01.84		201.8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3		1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7	3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7	30.77	
22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2299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30		3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23.18	30201	办公费	4.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74.5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2.0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8.68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6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36	30207	邮电费	0.24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2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97	30211	差旅费	3.66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25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2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19.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2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1	30229	福利费	5.6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1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25.16	公用经费合计								3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5.12	2215.12		2215.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12	115.12		115.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6	45.36		4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36	45.36		45.3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6	69.76		69.7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6	69.76		69.76	
229	其他支出		2100.00	2100.00		21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	2100.00		21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	2100.00		2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9		0.59		0.59	0.90	1.49		0.59		0.59	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9,278.72万元，支出总计19,278.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2,695.43万元，增长192.84%，支出总计增加12,695.43万元，增长192.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和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项目支出，收支总计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9,278.72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9,278.72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9,278.7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61.72万元，占比0%；
项目支出18,817.0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9,278.72万元，支出总计19,278.7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2,884.41万元，增长20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2,884.41万元，增长20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和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7,063.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51%。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882.15万元，增长176.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63.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0万元，占比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3.58万元，占比0.43%；
卫生健康支出(类)16.10万元，占比0.09%；
节能环保支出(类)11,566.46万元，占比67.78%；
城乡社区支出(类)4,569.64万元，占比26.78%；
农林水支出(类)460.79万元，占比2.70%；
住房保障支出(类)345.73万元，占比2.03%；
其他支出(类)30.30万元，占比0.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637.76万元，支出决算17,06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6.9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用于党建经费。较上年决算减少1.00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党建活动开展较上年减少，相应党建经费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55.44万元，支出决算7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72%，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和取暖费、职业年金单位部分记实等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4.96万元，下降6.3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14.91万元，支出决算16.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98%，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1.06万元，增长7.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费增加，相应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94.45万元，支出决算11,566.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6.12%，用于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吉县城区鲁家河桥至十里河桥新建污水收集管网工程、吉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11,439.67万元，增长9022.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2,331.01万元，支出决算4,569.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04%，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和各种津补贴、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吉县吉州新城路网工程、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919.12万元，下降16.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108.00万元，支出决算46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6.66%，用于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和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6.79万元，增长23.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33.95万元，支出决算345.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35%，用于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吉县限价商品用房16、17楼工程、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250.02万元，增长261.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其他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30万元，用于2023年度优秀公务员奖励资金、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29.70万元，增长49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1.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5.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社保缴费和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36.56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电费、差旅费、维修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215.12万元、支出总计2,215.12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002.25万元，增长940.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002.25万元，增长94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二次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49万元，支出决算1.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26万元，下降14.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21万元，下降2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用车运行管理，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9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05万元，下降5.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活动，所以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9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2辆，主要用于：外出检查、下乡活动、接待所需的车辆燃油费、维修费及保险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90万元，共接待17批次，85人次。国内接待费0.90万元，共接待17批次，85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临汾市住建局关于建筑市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建筑工程春季复工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临汾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城市园林绿化检查、燃气行业安全检查、燃气管道“带病运行”治理行动专项督查及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城市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检查工作、住建领域城乡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督导检查，临自建房整治办关于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督导工作等上级督导检查；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71万元，比2023年减少1.81万元，下降6.35%，主要原因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日常经费支出，所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20.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93.4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26.18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64.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60.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6.8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因公外出用车、路灯维修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38个，资金17065.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6950.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115.1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2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二是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资金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附件：部门评价报告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吉县住建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主管部门(单位)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1.按资金来源划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754.82	19278.72	19278.72	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637.76	17063.59	17063.59	0	100	10	
	2.按资金方向划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754.82	19278.72	19278.72	0			
	基本支出		431.87	461.72	461.72	0			
	项目支出		2322.94	18817	18817	0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工作计划,2024年度住建局的工作目标为:1、积极推进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进一步扩大集中供热覆盖面,完善城乡集中供热配套设施建设,降低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严重的问题,有效解决吉县城区新增负荷的供热热源问题,保护吉县城区环境,改善城区人民的生活环境,为广大的人民群众生活带来舒适和便利的条件。2、推进实施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改善吉县城区次级基础设施条件,提高通行能力,促进吉县供水系统实现有序分流的的目标,解决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收集处理。3、着力实施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厂厂址建设项目,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率和出水标准,可大大改善县城生态环境。4、全面提升城乡综合自治建房安全服务,完成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信息平台,有力保障实现城乡综合自治建房数据化管理。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工作严格履职尽责,紧紧围绕主业,狠抓目标任务落实,大力推进城市建设,认真完成各项任务,促进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稳步提升。本年度进行的项目,按照工作的需求逐步进行,均已完成工作基本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恢复路面	33676平方米	25860平方米	4	3	正在实施中	
			市政给排水工程	3009米	1842.65米	4	3	正在实施中	
			铺设供热管道	150807米	105600米	4	3	正在实施中	
			建污水、雨水检查井	124座	124座	4	4		
			截污行道树	283株	283株	4	4		
			集中供暖覆盖率	90%	80	4	3	正在实施中	
		质量指标	城乡综合自治建房竣工验收任务数	1465栋	1465栋	4	4		
			房屋安全巡查有效数	100%	100%	2.5	2.5		
			集中供暖达标率	100%	90%	2.5	2	后续将持续推动集中供热项目实施,确保集中供热平稳运行。	
			保障黄河流域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100%	2.5	2.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2.5	2.5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8	个别项目正在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2322.94万元	18817万元	10	7	后续追加项目预算较多。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配套设施建设	完善	完善	6	6		
			进一步完善市政污水管网配套设施建设	完善	完善	6	6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率和出水标准	提高	提高	6	6	
			可持续发展指标	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6	5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不断增强城市工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90%	10	8	整体服务水平有待提升,后续将多举措、全方位提升部门整体服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 分						86.5	
整体绩效分析	部门整体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年初预算为2754.82万元,调整为19278.72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决算本年支出合计1927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1.72万元,项目支出188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自评结果分析	履职效能	2024年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严格落实省、市、县决策部署,结合自身部门职能,认真履职尽责:1、突出政治建设,纵深推进从严治党;2、严格履职尽责,压实各项主体责任;3、聚焦主责主业,狠抓目标任务落地,进一步强化了行业监管,有力推动了在建领域各行业平稳健康发展,开创了城市建设管理新局面。						
		管理效率	1、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把紧“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销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确保每笔资金落到实处,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3、加强对项目资金过程监管,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社会效应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高效推进城乡集中供热项目、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中心广场改扩建项目、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等工程,进一步扩大了集中供热覆盖面,完善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城市面貌焕然一新,持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乡村环境整治项目,推进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厂厂址建设项目,切实提升城乡卫生环境水平,改善了城乡人居环境,提升了城市“颜值”,提高了居民生活舒适度。						
		可持续性	进一步完善了城市配套设施建设,强化了城市服务功能,推动居民生活质量和水平迈上新台阶,有效提升服务质量和群众幸福指数。						
	主要经验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规范顺利实施。2、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航标要求,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精神,做到所有支出都由财务人员审核,再经分管领导审批,切实保证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取得了良好效果。						
	部门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对绩效管理认识不深入,不重视,部分科室在项目运行中监督管理不到位。2、项目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工程规范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加强培训学习,提高思想认识和业务水平,多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培训,积极参加县财政组织的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并向其他绩效管理好的单位学习借鉴,多举措、多渠道提升绩效管理认识和水平。2、完善管理机制,提升工程规范化管理水平,加强项目进度跟踪,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推进工程绩效管理规范化、更有成效。							

备注:自评结果分析中1.部门整体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填报说明:部门(单位)组织开展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等。2.履职效能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工作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性和合理性,工作目标总体实现程度,核心业务目标实现程度,基础管理工作情况等。3.管理效率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其他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4.社会效益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社会环境影响,服务对象、管理对象的社会满意度等。5.可持续性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体制机制改革情况,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情况。

附件1

中心广场改造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广场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5.64	215.64	215.64	177.417	38.223	82.27%	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215.64	215.64	215.64	177.417	38.223	82.27%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位、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装面积	≥4500平方米	≥4500平方米	≥4500平方米	10	10			
			绿化面积	≥3600平方米	≥3600平方米	≥360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监理费	1.55万元	1.55万元	1.55万元	3	3			
			每平方米铺装费用	≥680元	≥680元	175.867万元	7	5	项目已完工验收，正在竣工结算，结算后支付到97%		
			每平方米绿化费	≥420元	≥42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10	7	需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85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执行，预算执行82.27%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中心广场进行绿化和铺装改造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城市品位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高伟峰 经办人：张亚娜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项目名称	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其他必要支出）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26.180424	526.180424	503.65039	503.525174	0	99.97	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26.180424	526.180424	526.18042	503.525174	0	99.97	9.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营性自建房排查面积	536918.8平米	536918.8平米	536918.8平米	20	20		
		质量指标	房屋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房屋排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经营性自建房鉴定费用	9.8元/平米	9.8元/平米	9.38元/平米	10	9	该项目以单价形式进行招投标，中标价9.38元/平米，工程量536918.8平米，结算价503.52517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住房安全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提升	15	1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乡房屋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2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7%	10	8		
总分						100	91.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项目计划，已完成基本工作目标，年预算执行率95.7%，以项目实际结算结果为准。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全县经营性自建房进行全面排查，排查面积536918.8平米。							
		效益情况及分析	建立完善房屋信息档案，完善城乡房屋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完成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 张龙升 经办人: 张淑琴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 (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5	125	125	122.75	0	98.2	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25	125	125	122.75	0	98.2	9.8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支付第三方管护费用125万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管护总面积	99680平米	99680平米	99680平米	20	20		
		质量指标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市园林绿化费用	1250000元	1250000元	1227500元	10	9	该项目2024年1-2月以询价方式支付资金,每月9.5万元,9-12月通过招投标,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资金,每月10.3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0	25	人居环境有所改善,仍需持续发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生活满意度	96%	96%	90%	10	8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总分							100	91.8		
项目 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工,预算执行98.2%,以中标价为准,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吉县城市绿化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功能,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优化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日期: 2024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环卫工作政府采购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52.44	1052.44	1052.44	1022.3838	0	97.14	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52.44	1052.44	1052.44	1022.3838	0	97.14	9.7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有效改善城乡生态环境，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卫生环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	61.01万平方米	61.01万平方米	61.01万平方米	5	5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	6.07万平方米	6.07万平方米	6.07万平方米	5	5			
			日清理生活垃圾	80万吨	80万吨	90万吨	5	5			
			租赁环卫车辆	4辆	4辆	4辆	5	5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清洁率	96%	96%	96%	5	5			
			环卫保洁工作及时性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5	4	偶有垃圾清理不及时的情况，需加强日常监管。		
		成本指标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费用	1372100元	1372100元	1372100元	5	5	剩余费用为北控城市服务（吉县）有限公司支付的车辆租赁费（2018年7月——2023年6月）		
			清理生活垃圾费用	7540000元	7540000元	7540000元	5	5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费用		1612300元	1612300元	1612300元	5	5				
	车辆租赁费用		6万元/年	6万元/年	6万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环境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0	24	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全部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0%	10	8	垃圾异味大，对居民生活带来一定困扰。			
总 分							100	90.7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7.14%，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1.清扫保洁道路面积61.01万平方米文化广场、府前广场、挂甲山公园面积6.07万平方米，包括人工清扫保洁、机械清扫保洁；2.清运城区生活垃圾80-100吨；3.13座公厕保洁，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提升人居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王评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2023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工程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工程款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解决吉县部分地段污水直接排入河道、部分管道错接和损坏现象，改善清水河水质，提升水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建检查井	10座	10座	10座	4	4		
			安装混凝土井盖	23套	23套	23套	4	4		
			铺设污水管道	1629米	1629米	1629米	4	4		
			安装防坠网	60个	60个	60个	4	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4	4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0%	5	5	
		维修维护期限		12月	12月	12月	5	5		
		成本指标	每座检查井成本	2800元	2800元	2800元	4	4		
			每个防坠网成本	30元	30元	30元	4	4		
			每套混凝土井盖成本	230元	230元	230元	4	4		
			每米污水管网成本	410元	410元	410元	4	4		
			每月维修维护费用	10000元	10000元	10000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项目后期维护，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区污水处理系统	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水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河道铺设污水管道1629米，配建检查井10座，安装混凝土井盖23套，安装防坠网60个，并进行为期一年的检修维护。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解决吉县部分地段污水直接排入河道、部分管道错接和损坏现象，改善清水河水质，提升水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狠抓预算绩效管理，多举措、多渠道提升绩效管理认识和能力水平。							

项目负责人：闫永平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146.29	12146.29	12146.29	11117.9029	980.5371	91.53%	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	5000	5000	4019.4629	980.5371	80.39%			
		省级财政资金	7051.29	7051.29	7051.29	7051.29	0	100.00%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95	95	95	47.15	0	49.63%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有效保障污水及时处埋，避免污水违规排放造成水环境污染；开展水污染防治，维护城市的整体环境和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造价咨询编制	1份	1份	1份	1	1			
			消防水池容积	161.84立方米	161.84立方米	161.84立方米	1	1			
			回用水泵房建筑面积	304.848平方米	304.848平方米	304.848平方米	2	2			
			办公室	1座	1座	1座	2	2			
			污泥池及脱水池容积	732立方米	732立方米	732立方米	1	1			
			门房	1座	1座	1座	1	1			
			臭气收集间	151.9平方米	151.9平方米	151.9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鼓风机及配电室	1座	1座	1座	1	1			
			调节池容积	733.91立方米	733.91立方米	733.91立方米	1	1			
			生化池容积	23257.8625立方米	23257.8625立方米	23257.8625立方米	1	1			
			项目占地面积	3.219公顷	3.219公顷	3.219公顷	1	1			
			危废暂存间	29.5平方米	29.5平方米	29.5平方米	1	1			
			除臭设备	2套	2套	2套	2	2			
			深度处理车间建筑面积	685.03平方米	685.03平方米	685.03平方米	1	1			
			臭气吸收池容积	1948.8立方米	1948.8立方米	1948.8立方米	1	1			
			巴氏计量槽	1套	1套	1套	1	1			
			回用水池容积	489.6立方米	489.6立方米	489.6立方米	1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5	5			
			工程造价咨询编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3	3			
			开工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3	3			
			投入使用时间	2024-12-26	2024-12-26	2024-12-26	2	2			
			编制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2	2			
		成本指标	节地评价报告编制费用	9.5万元	9.5万元	9.5万元	0.4	0.4			
			地址研究报告编制费	18万元	18万元	18万元	0.4	0.4			
			地质灾害编制费用	8万元	8万元	8万元	0.4	0.4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用	19万元	19万元	19万元	0.4	0.4			
			防洪评价报告编制费用	13万元	13万元	13万元	0.4	0.4			
			初步设计服务费	94.75万元	94.75万元	47.375万元	0.4	0.2			
			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费用	13.65万元	13.65万元	13.65万元	0.4	0.4			
			勘测费用	15.7万元	15.7万元	12.56万元	0.4	0.2			
			社会稳态风险评估编制费用	6万元	6万元	6万元	0.4	0.4			
			文物影响评估及保护方案编制费用	29.63万元	估建费29.63万元	估建费29.63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用	12万元	12万元	12万元	0.4	0.4			
			工程检测费	28.368万元	28.368万元	22.6944万元	0.4	0.2			
			全过程造价咨询编制费用	94.3万元	94.3万元	73.44万元	0.4	0.2			
			监理服务费	124万元	124万元	99.2万元	0.4	0.2			
			水文地质分析评价报告编制费	47.83万元	47.83万元	47.83万元	0.4	0.4			
			施工	12489.51万元	12489.51万元	10537.0335万元	0.4	0.2			
			总承包招标代理费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0.4	0.4			
			可行性研究咨询编制服务费	16.72万元	16.72万元	16.72万元	0.4	0.4			
			设计费	93万元	93万元	74.4万元	0.4	0.2			
			给排水工程施工	21万元	21万元	21万元	0.4	0.4			
			镀锌钢管安装方案编制费	18万元	18万元	18万元	0.4	0.4			
			地形图测量费用	2.5万元	2.5万元	2.5万元	0.4	0.4			
			沉降观测费	7万	7万	7万元	0.4	0.4			
			排污许可证办理费	7万	7万	7万元	0.4	0.4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费	20万	20万	20万元	0.4	0.4			
			项目总投资	16800万元	16800万元	11117.9029万元	0.4	0.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入驻	提高10%	提高10%	一定程度提高	6	4	需进一步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和水环境质量，		
			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	≥90%	≥90%	≥80%	6	4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	提高10%	提高10%	一定程度提高	6	4			
			改善生态环境	提高20%	提高20%	一定程度提高	6	4			
	可持续性指标	水环境质量	提高20%	提高20%	一定程度提高	6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0%	10	8	群众对项目了解度和满意度有待加强。		
总分										100	85.4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工，待验收，预算执行91.53%。							
		产出情况		建设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							
		效益情况		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提高水环境质量，改善生态环境							
		满意度情况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监管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监管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高伟峰

经办人:张亚娜

日期: 2025 年 3 月 10 日

备注: 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垃圾处理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垃圾处理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费用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	5	5	5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	5	5	5	0	10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好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保障居民生活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	3份	3份	3份	20	20	需进一步提高垃圾处理厂应急能力	
		质量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完成的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合理	10	10		
		时效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费用	5万元	5万元	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生活质量	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垃圾处理厂应急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0%	10	8	群众对项目了解和可感度有待加强。	
总分							100	94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编制已完成,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编制吉县垃圾处理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居民生活质量,提高垃圾处理厂应急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高伟峰

经办人:张亚娜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201.836	201.836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100	100	201.836	201.836	0	100%	10
			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增加住房有效供应，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13号楼	1栋	1栋	1栋	5	5		
			新建14号楼	1栋	1栋	1栋	5	5		
			新建18号楼	1栋	1栋	1栋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5	5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5	5		
			完工时间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5	5		
			投入使用时间	2019年4月	2019年4月	2019年4月	5	5		
		成本指标	13号楼建设成本	817.45万元	817.45万元	817.45万元	5	5		
	14号楼建设成本		809.84万元	809.84万元	809.84万元	5	5			
	18号楼建设成本		673.45万元	673.45万元	673.45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缓解	缓解	缓解	15	12	未全部有效增加，进一步加强措施	
			增加住房有效供应	增加	增加	增加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10	8	合理范围内，将进一步加强服务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工程已完工，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新建13号楼、14号楼、18号楼。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项目建设体系，使其更加完善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illegible]

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垃圾处理场水、气及土壤自行检测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垃圾处场水、气及土壤自行检测费用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96	17.96	17.96	17.96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7.96	17.96	17.96	17.96	0	10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垃圾场日常运行，有效管理和减少垃圾场对环境的影响，保护周边生态环境和居民健康。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废气监测	1项	1项	1项	4	4	还需进一步优化环境质量	
			雨水监测	1项	1项	1项	4	4		
			厂界噪声监测	1项	1项	1项	4	4		
			地下水监测	1项	1项	1项	4	4		
			土壤、地下水监测	1项	1项	1项	4	4		
		质量指标	监测的准确性	准确	准确	准确	10	10		
		时效指标	服务开始时间	2024年9月	2024年9月	2024年9月	5	5		
		服务结束时间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5	2	该服务持续进行中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17.96万元	17.96万元	17.9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域环境质量，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20	17	还需进一步优化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环境污染风险	降低	降低	降低	10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0%	10	8	进一步保障居民的生活质量	
总 分							100	8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项目按周期进行，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吉县垃圾处场水、气及土壤自行检测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区域环境质量，提高居民生活质量，降低环境污染风险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高伟峰 经办人：张亚娜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垃圾处理厂运行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处理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 (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2.944	22.944	22.944	22.944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22.944	22.944	22.944	22.944	0	10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保障单位工作人员的基本权益,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处理厂工作人员数量	9人	9人	9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工资的足额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的及时率	>99%	>99%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工资总额	≤229440元	≤229440元	229440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30	28	需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95%	≥90%	10	8	需进一步提高单位人员满意度		
	总 分							100	96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 分析		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垃圾处理厂人员工资发放。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 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日期: 2025 年 3 月 10 日

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城区滨河路和城市街心公园绿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城区滨河路和城市街心公园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6.2	26.2	26.2	24.6749	0	94.18	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26.2	26.2	26.2	24.6749	0	94.18	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支付第三方管护费用125万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绿化游园	1800平方米	1800平方米	1800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每平米费用	1445元	1445元	1456.53元	10	9	工程中标价263.7万元，工程结算审计价为262.1749，现已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5	人居环境需持续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1%	10	8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总分							100	91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项目计划，已完成基本工作目标，年预算执行率94.18%，工程结算审计价支付工程款。						
		产出情况及分析		滨河路两侧现有绿化苗木全部移栽，重新进行道路绿化；对东关小学、滨河路公厕两侧街心公园进行绿化。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位，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吉州新城路网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吉州新城路网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14.0432	414.0432	469.0432	469.043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414.0432	414.0432	469.0432	469.043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吉州新城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完善道路体系建设。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吉州新城路网滨河路脱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吉州新城路网府东街路脱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吉州新城路网府西街路脱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吉州新城路网府西街延伸脱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规	合规	合规	4	4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14年9月	2014年9月	2014年9月	4	4		
			完工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4	4		
			投入使用时间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4	4		
		成本指标	滨河路工程成本	1660.41万元	1660.41万元	1660.41万元	4	4		
			府东街工程成本	405.81万元	405.81万元	405.81万元	4	4		
			府西街工程成本	364.87万元	364.87万元	364.87万元	4	4		
			府西街延伸脱工程成本	643.41万元	643.41万元	643.41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城市路网建设效益，增强城市服务功能，提高群众生活品质。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道路体系建设	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吉州新城基础设施服务功能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1%	10	8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新城路网工程涵盖滨河路、府东街、府西街等路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路基、路面、人行道、挖土填、绿化景观（道路范围内）、雨水管道、污水管道、交通安全设施等，提升了群众出行便利性和生活品质。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吉州新城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完善道路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吉县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租补偿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刘新杰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3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申报文说明附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晋财农【2023】144号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3】144号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5	355	355	352.794	0	99.38	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355	355	355	352.794	0	99.38	9.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解决全县农村垃圾转运问题，提高农村人居环境卫生质量，改善人居环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垃圾收集桶	1300个	1300个	1300个	5	5	货物市场价格浮动，以项目实施期间物价价格进行结算。		
			购置地埋垃圾桶	15组	15组	15组	5	5			
			购置电动三轮车垃圾收集车	55辆	55辆	55辆	5	5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	1项	1项	1项	5	5			
		质量指标	垃圾收集清运率	90%	90%	90%	5	5			
			时效指标	垃圾收集清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垃圾桶购置成本	220元/个	220元/个	218元/个	5	4			
			地埋垃圾桶	18000元/组	18000元/组	17776元/组	5	4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成本		270.186万元	270.186万元	270.186万元	5	5				
	垃圾收集车购置成本		5360元/辆	5360元/辆	5020元/辆	5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垃圾收运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	是	是	是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人居环境卫生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2%	10	8			
总 分							100	88.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9.38%。							
		产出情况及分析		购置垃圾桶、电动三轮车垃圾收集车，对全县7个乡镇、67个行政村，209个自然村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收集转运。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村容村貌整洁，提高农村人居环境卫生质量，改善人居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优化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得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前期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2.7	142.7	142.7	142.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42.7	142.7	142.7	142.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配套设施建设,改善城区人民的生活环境,为广大的人民群众生活带来舒适和便利的条件。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	1套	1套	1套	3	3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初步设计方案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地形图测绘	1项	1项	1项	3	3		
			专项债券资金平衡方案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法律意见书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4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施工图设计费用	77.65万元	77.65万元	77.65万元	3	3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用	20.57万元	20.57万元	20.57万元	3	3		
			初步设计方案编制费用	20.63万元	20.63万元	20.63万元	3	3		
			地形图测绘费用	4.67万元	4.67万元	4.67万元	3	3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9.78万元	9.78万元	9.78万元	3	3		
			专项债券资金平衡方案编制费用	4.7万元	4.7万元	4.7万元	3	3		
			法律意见书编制费用	4.7万元	4.7万元	4.7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中供热项目全面推进中。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配套设施建设	完善	提升	提升	30	2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96%	90%	10	7		
总 分							100	8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时保质完成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方案编制和地形图测绘等前期工作。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力推进城乡集中供热项目建设,提升集中供热保障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 白林虎

经办人: 张淑琴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晋财农【2023】168号，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 1

吉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0.5678	170.5678	50.67	50.6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70.5678	170.5678	50.67	50.6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吉县新城提质改造,提升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植绿篱	1024千米	1024千米	1024千米	5	5	该项目中标价168.9万元,已按完工,目前支付工程款50.67万元,剩余款项待资金落实到位后立即支付。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	205株	205株	205株	5	5		
			栽植美国红枫	121株	121株	121株	5	5		
			栽植紫丁香	94株	94株	94株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6%	96%	96%	5	5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美国红枫栽植成本	5200元/株	5200元/株	5200元/株	5	4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成本	58万元	58万元	56.3322万元	5	4		
			紫丁香栽植成本	290元/株	290元/株	290元/株	5	4		
			绿篱栽植成本	470元/千米	470元/千米	470元/千米	5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项目后期维护,保持长期美观和功能性。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 分						100	88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1、栽植乔木类包括:美国红枫和紫丁香、2、栽植灌木类包括:造型女贞、紫丁香和丛生紫薇、3、栽植绿篱种类为卫矛。。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工程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新华西街景观绿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新华西街景观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26.408	726.408	396.03	396.03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26.408	726.408	396.03	396.03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种草坪面积	2100平方米	2100平方米	2100平方米	4.5	4.5	该项目中标价724.6万元，已按时完工，目前支付工程款396.03万元，剩余款项待资金落实到位后立即支付。	
			栽植乔木灌木种类	17类	17类	17类	4.5	4.5		
			栽植美国红枫	147株	147株	147株	4.5	4.5		
			现场苗圃移栽	151株	151株	151株	4.5	4.5		
			栽植木绣球	43株	43株	43株	4.5	4.5		
			栽植其他数量	6744株	6744株	6744株	4.5	4.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性	2024年10月底竣工	2024年10月底竣工	2024年10月底竣工	4	4		
		成本指标	其他栽植成本	380万元	380万元	380万元	3	2		
			木绣球栽植成本	15000元/株	15000元/株	15000元/株	3	2		
	美国红枫成本		5200元/株	5200元/株	5200元/株	3	2			
	移栽苗圃树木成本		46万元	46万元	46万元	3	2			
		铺种草坪成本	80万元	80万元	80万元	3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好项目后期维护，保持长期美观和功能性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 分							100	87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新华西街景观绿化工程1、移栽原有国槐树木2、栽植乔木类3、栽植灌木类4、铺种草坪和栽植竹类5、安装钢结构景亭。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工程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5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5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